投诉问题办结情况公示表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2年6月18日

|  |  |
| --- | --- |
| 投诉问题 | 受理编号： D2YN202104260031。投诉人反映：昆明市五华区小康城和美璟新城之间的多家商铺经营餐馆，产生油烟污染。 |
| 核实情况 | 经调查，部分餐馆未及时清掏隔油池、清洗油烟净化器，在经营过程中产生油烟扰民的情况。 |
| 办结情况 | 1. 对该片区域餐饮商户进行综合整治，督促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对占道经营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2. 下达《现场处理决定通知书》，责令18户商铺定期清洗油烟净化器，清掏隔油池；立即维护风机，确保噪声达标。  3. 常态化加强巡查检查，定期对沿街餐饮店，督促规范经营，确保油烟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
| 办理单位 | 五华区红云街道办事处 |
| 主要工作成效 | 1. 该片区商铺餐馆占道经营经营、油烟扰民情况经常态化整治已显著改善。  2. 18家餐馆已完成油烟净化器及隔油池的清洗清掏和老化风机的维护更换，经多次复查，均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设施，定期清洗油烟净化器。  3. 2021年7月19日，红云街道办事处组织辖区居民代表召开民情恳谈会，通报整改情况，群众表示满意。 |
| 公示说明 | 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结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市红云街道办事处。联系人员及电话：李晖，18088480904 |